

证券代码：870350

证券简称：海河游船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关于新增同业竞争及解决新增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天津津旅海河游船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名称	天津北方文化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 <input type="checkbox"/> 股票发行或其他融资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回购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自愿限售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解决产权瑕疵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利润分配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期限	长期
承诺事项的内容	本公司已明确知悉天津津旅海河游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从事天津水域旅游客船运输服务。

	<p>本公司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本公司及其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公司目前或将来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业务；本公司保证不利用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正常的额外利益。</p> <p>本公司为“天津大运河、海河文化旅游带拓展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建设方，不参与项目运营，公司依然为旅游集团旗下唯一在海河经营客运项目的公司。</p> <p>本公司及其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本公司确认上述每一项承诺和保证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和保证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和保证的有效性。</p>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二、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2022年10月24日，天津市国资委办公室下发了《市国资委关于文投集团61.97%股权无偿划入旅游集团有关事项的批复》（津国资产权【2022】23号）文件，同意将天津市文化体制改革和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持有的天津北方文化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投集团”）61.54%股权和天津北方文投文化创新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文投集团0.43%股权，以2022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划入天津市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游集团”）。根据上述文件精神，文投集团成为旅游集团控股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现因文投集团承接“天津大运河、海河文化旅游带拓展提升改造工程项目”，配合项目建设实施，根据监管机构要求，于2023年9月增加经营范围：“许可项

目：港口经营：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鉴于上述新增经营范围属于许可项目，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文投集团需自天津市港航管理局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后方可实际开展经营活动，而文投集团暂未取得该经营许可证，未真正开展相关业务。因此，文投集团增加经营范围的行为，仅在在经营范围上与公司从事的业务相同或相似，与公司存在潜在同业竞争风险。

为消除潜在同业竞争风险，公司与文投集团积极沟通，协商解决方案，双方于2023年9月26日共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明确文投集团“将码头、游船等实物资产及智慧化平台等无形资产交由公司运营”，文投集团为“天津大运河、海河文化旅游带拓展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建设方，不参与项目运营，公司依然为旅游集团旗下唯一在海河经营客运项目的公司。

同时，按照股转系统监管要求，公司敦促文投集团做出防止同业竞争承诺。文投集团于2023年12月27日签署承诺：“今后不从事任何与游船公司相关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并于2024年1月9日将上述盖章版承诺文件递交至公司。

三、其他说明

建设项目“天津大运河、海河文化旅游带拓展提升改造工程项目”，是由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津发改批复（社会）[2020]44号批准建设的，项目业主为天津北方文化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文投集团与公司产生关联关系前已经获准实施在建项目。因此，文投集团本次因推进项目建设需要，增加经营范围事项，非故意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且双方已达成战略合作，就防止同业竞争发生采取了有效措施。

四、备查文件

- 《战略合作协议》；
- 《防止同业竞争承诺》。

天津津旅海河游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0日